

新北市托嬰中心收退費基準及應行注意事項

機構名稱：**新北市私立○○托嬰中心**

壹、本中心依本收退費基準收取各項費用及辦理退費，收退費皆應開立收據留存，一份交付家長，一份機構留存並供新北市政府社會局查核；本中心得配合每學期行事曆，自訂收費期程，但不強制提前繳費。

貳、本中心收取各項費用定義及規定如下：

- 一、月費：含托育費、餐點代辦費、設備費、雜費等。
- 二、保險費：兒童團體保險費

參、收費基準

一、一般幼童收費基準

收費標準		收費期間	請註明收托類型及收費金額	說明
月費	托育費	1 個月	日間托育：10,000 元	生活照護、托育活動、衛生保健...等
	餐點代辦費	1 個月	日間托育：3,000 元	一、依收托年齡提供餐點、副食品、牛奶、水果...等 二、6 個月以下嬰幼兒請家長自備母乳或奶粉，不提供副食品及其他餐點，且不收本項餐點代辦費
	設備費	1 個月	日間托育：3,000 元	教(玩)具、托育設施設備及水電費...等
	雜費	1 個月	日間托育：2,000 元	其他文書、材料...等費用
幼童團體平安保險費		1 學期	依主管機關公告為準，實收實支。	托嬰中心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 77 條規定應為收托兒童投保團體保險。

肆、一般幼童退費基準：

一、本基準天數定義：1 週（含計週六、週日）以 7 天計算、1 個月以 30 日計算。

二、一般幼童退費標準幼童因故無法就托者，如送托前已預先繳交各項費用，並於送托前提出放棄就托並申請退費者，全數退還。

三、幼童於送托後因故離開機構者，退費方式如下：

費用	收托類型	退費方式及退費額度	說明
月費	日間托育	1.收托後滿3週以上，不予退費。 2.收托後1週內，按日平均比例月費退費，所有月份以30天計算： (1)6個月以上者 $18,000/30=600$ 元/天。 (2)未滿6個月者 $15,000/30=500$ 元/天。 3.收托入學後滿1週未滿3週，按日平均比例月費之三分之二退費，所有月份以30天計算： (1)6個月以上者 $(18,000/30)/2=300$ 元/天。 (2)未滿6個月者 $(15,000/30)/2=250$ 元/天。	1. 6個月以上幼兒以月費18,000元計算。 2. 未滿6個月幼兒以月費15,000元計算。 3. 不含六日以外之國定假日
幼童團體平安保險費	日間托育	以保險公司規定為準	

四、幼童送托後，中途由家長自行請假者或機構因故放假（腸病毒或法定傳染病）時，退費方式如下：

費用	收托類型	退費方式及退費額度	說明
月費	日間托育	1.停課或請假7天以內，不予退費，（不含依規定達腸病毒停班停課者）。 2.停課或請假滿7天、未滿30天，按日平均比例月費三分之一退費，所有月份以30天計算： (1)6個月以上者 $(18,000/30)/3=200$ 元/天。 (2)未滿6個月者 $(15,000/30)/3=166$ 元/天。 3. 依規定達腸病毒停班停課者，按日平均比例月費三分之一退費，所有月份以30天計算： (1)6個月以上者 $(18,000/30)/3=200$ 元/天。 (2)未滿6個月者 $(15,000/30)/3=166$ 元/天。 4.當月整月停課或請假，月費全退。 5. 依規定達腸病毒停班停課者，按日平均比例月費三分之一退費，所有月份以30天計算： (1)6個月以上者 $(18,000/30)/3=200$ 元/天。 (2)未滿6個月者 $(15,000/30)/3=166$ 元/天。	1. 6個月以上幼兒以月費18,000元計算。 2. 未滿6個月幼兒以月費15,000元計算。 3. 不含六日以外之國定假日。
幼童團體平安保險費	日間托育	以保險公司規定為準	

五、依弱勢家庭幼童或其他特殊身分幼童收費方式：月費收費打八折，年齡6個月以上14,400元/名、年齡未滿6個月者12,000元/名。

伍、本中心退費規定於繳費通知單或收據條列清楚，俾利爭議時之依據。

陸、本中心依前開規定事項，制定收退費基準或實施辦法，如有修正，應於1週內送社會局備查。